

摸清“三农”家底 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有这些新变化

新华社记者 王雨萧

2026年是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全面开展之年,目前各地综合试点工作正有序推进。作为每10年一次的全面“体检”,“四农普”有哪些变化和創新?将如何更全面精准摸清我国“三农”家底?记者近日随国家统计局调研组前往广西贺州,采访了“四农普”综合试点开展相关情况。

“您家有几口人?种了多少亩地?”“地里种了哪些农作物?”“家里有联合收割机吗?”……3月25日清晨,普查指导员杨如双和普查员莫月琴来到富川瑶族自治县福利镇花坪村村民杨声林家中,逐项询问农户各项生产生活情况。

“用手机移动端录入信息,不管在田间地头还是到农户家里,随时随地都能进行普查,方便快捷,不到20分钟就能登记一户。”杨如双告诉记者。

富川瑶族自治县福利镇是广西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综合试点乡镇,也是国家级综合试点乡镇。富川瑶族自治县统计局局长欧明吉介绍,“四农普”综合试点开展以来,当地整合乡镇机关干部、驻村干部、网格员等力量,优选熟悉基层情况的人员组建普查队伍,并组织多轮业务培训,切实提升普查业务能力,确保“应统尽统、不漏、真实准确”。

“这次普查采取长表、短表相结合的方法,通过科学抽样选取10%的农户填写长表,其余普查对象只需填写内容相对简单的短表,不仅有助于提高普查工作质效,也大大减轻了基层工作负担。”欧明吉说。

为了更精准呈现10年来我国“三农”领域的新发展、新变化,“四农普”的普查内容也更加与时俱进。

“3.2.1,上链接!”位于富川瑶族自治县浮田村的“梦里橙花”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内,农户秦秀英正在直播镜头

前介绍瑶族特色农产品。

“过去是集市上卖货,现在是手机上接单。”秦秀英笑着告诉记者,这些年农民的生活发生很大变化,在农村电商助力下,足不出户就能把自家脐橙销往全国各地。

国家统计局农村司农村经济研究处处长孟晓娟介绍,“四农普”普查内容在摸清“三农”家底基础上,对多元化食物供给、农业新质生产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等新情况进行调查,将全面反映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

数智赋能,让“四农普”的普查手段含“科”量更足,精准度更高。

3月26日,在富川瑶族自治县麦岭镇长春村的一处养殖场附近,一架无人机在普查员的精准操控下腾空而起,仅用不到15分钟就完成了对几百亩养殖栏舍的高清拍摄取样。

“这次农业普查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人工智能等技术,配合人工实地调查,全方位测量农作物种植用地、主

要农作物和大宗经济作物播种面积,查清种植业和养殖业设施分布状况,进一步提高普查的效率和精准度。”国家统计局广西调查总队农村调查处处长罗天明告诉记者。

孟晓娟介绍,为确保普查数据准确真实,此次普查除了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现代信息技术,还通过手机等移动端和信息直报系统采集数据,实行即采即审,加强全流程数据质量核查。同时,将广泛应用行政记录,加强普查资料开发利用,打造农业普查数据“一张图”,促进普查成果的广泛应用和共享。

国家统计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各地综合试点是对正式普查的“模拟测试”,有利于全面检验普查方案的科学性和可行性,后续将根据试点情况进一步完善普查方案、优化数据处理程序,确保高质量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全面准确摸清我国“三农”家底。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指出,要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制度框架,更好发挥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在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中的基础性作用,推动公共信用评价和市场化信用评价相互融合,逐步形成统一的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

《实施方案》要求,完善公共信用评价体系,统一公共信用评价评价结果公示渠道,健全行业

信用评价协同机制,规范发展市场化信用评价,加快推进公共信用评价与市场化信用评价融合应用,更好发挥信用评价对中小微企业融资的支持作用,完善信用修复后的评价更新调整机制,畅通异议申诉处理渠道,落实信用评价管理职责。

《实施方案》强调,各地方各有关部门要抓好贯彻落实,强化数据共享支撑,优化信用评价流程,规范信用评价应用,推动建立健全企业信用评价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体系,做好立改废释工作,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助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规范网络平台招聘类信息发布 5部门开展行政指导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记者王聿昊 张晓洁)记者4月2日获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近日会同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金融监管总局,就规范网络平台招聘类信息发布,对智联招聘、BOSS直聘、58同城、脉脉、抖音、快手、新浪微博、百度贴吧等网络平台开展

行政指导。有关部门要求网络平台进一步压实信息内容管理主体责任,做到资质审核到位、信息明示到位、内容审核到位、风险防范到位、处置管控到位,不断提升合规经营、技防算法、权益保障水平,加强网络招聘空间治理,维护求职者就业合法权益。

国家医保局专项行动 继续打击“回流药”违法链条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记者徐鹏航 彭韵佳)记者4月2日从国家医保局获悉,国家医保局办公室近日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打击医保药品领域违法违规问题专项行动的通知》,明确自2026年4月起,以药品追溯码疑点线索核查为抓手,在全国范围内继续深入开展打击医保药品领域违法违规问题专项行动。

据悉,专项行动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2026年4月至7月,第二阶段为2026年9月至11月,国家医保局将于2026年4月初和9月初分别下发一批药品追溯码重复结算疑点线索。

各地医保部门会同相关部门统筹国家下发线索,本地超量开药线索、群众举报投诉线索等,深入开展核查整治,精准打击倒卖医保“回流

药”、串换医保药品、空刷套刷医保凭证、伪造处方、敛卡购药、年底冲顶消费等违法违规问题,及时追回医保基金损失。

此外,视情节轻重,分别采取约谈提醒、限期整改,暂停医保结算,解除服务协议,医保支付资格记分管理,移送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等处置措施。

通知强调,聚焦倒卖“回流药”的各环节和全流程,持续强化对职业开药人、药贩子以及违法违规药品批发企业、医药机构等各类涉案主体实施穿透式打击,彻底斩断“开药—倒卖—回流—销售”违法链条。医保部门将会同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检查、联合惩戒,严防医保“回流药”流向非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网络售药平台或以自费形式进行再次销售。

清明节前 祭先烈

清明节前夕,全国多地通过各种形式缅怀英烈,致敬英雄。



▲4月2日,人们在河南省驻马店市杨靖宇将军纪念馆开展祭奠英烈活动。新华社发(弓华静摄)



▲4月2日,重庆市黔江区烈士陵园,少先队员在擦拭烈士墓碑。新华社发(杨敏摄)

拦不住的“野游”脚步:“探险”为何变“遇险”

新华社记者 姚子云 陈柱佐

前不久,江西省湖口县双钟镇雁列山附近发生一起户外岩降事故。经初步核查,事发区域为未开发山体,3名人员在岩降过程中,因石灰岩岩体石块脱落,坠落遇难。

随着气温回升,踏青登山、户外休闲、徒步探险等活动进入高峰期。“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部分“驴友”安全意识不足,擅自进入未开发、未开放、未管护区域,安全事故时有发生。

野外探险事故多发

今年1月,5名“驴友”违规穿越陕西秦岭鳌山,因迷路、失温、坠崖等原因,造成3人遇难;同样在今年1月,在河南新乡南太行怀抱楼至西连未开发户外徒步路线(野线),一名徒步者从百余米高崖坠落,当场遇难;2025年10月,多名徒步爱好者被困青海门源县老虎沟高海拔区域,其中1人因高原反应和失温遇难……

近年来,户外运动热度持续攀升,不少参与者盲目跟风野外探险,抱着“别人能去我也能”的心态,却忽视未开发区域往往地形复杂易迷失方向,悬崖峭壁易失足坠落等安全风险;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偏远位置往往难以及时营救。

中国探险协会发布的《2025年度中国户外探险事故报告》显示,2025年共发生户外探险事故473起,同比增长41.2%,其中受伤272人、死亡131人、失踪37人。从各活动场域的事故分布来看,山地

是事故发生最为集中的区域,全年共记录事故379起,占事故总量八成。

2025年9月,11名“驴友”违规进入庐山五老峰景区未开放区域四峰洞探险,导致1人坠亡、多人被困,当地政府集结公安、应急、消防等部门120余人开展一天一夜的搜救工作。“驴友”获救后,活动组织者被警方行政拘留10日,此外,考虑到动用大量公共资源实施救援,当地依法依规对“驴友”共追偿7.4万元救援费用。

此外,有的未开放区域属于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具有很高的生态价值和保护意义。江西九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黄牛石保护管理站站长付庆林认为,擅自进入保护区开展户外活动,可能会干扰野生动物的正常生活习性,破坏其赖以生存的栖息环境,还可能造成外来物种入侵、垃圾污染等生态破坏问题。

组织门槛低,违法成本低

“野游”探险为何屡禁难绝?——一些博主“种草”,引发网友效仿。不少博主深谙“流量密码”,将立有醒目警示牌的未开发区域、自然保护区,精心包装成“人间仙境”“秘境打卡点”,并配上“地下世界的秘境”“只有1%的人到过这里”“人生必闯的野驴挑战”等文案,不少网友纷纷留言“求定位”。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蓝天救援队长邱诗说,因短视频传播,赣州一处未开发的山洞溪流成本地“网红打卡点”。去年夏天,此处曾发生惊险一

幕。“一名游客在溪流中划浆板,因未佩戴头盔,在翻板的瞬间头部磕在石头上,好在救援及时未酿成大祸。”

——组织门槛低,参与者缺乏风险意识。一名户外爱好者向记者讲述其亲身经历:去年12月,他通过线上报名,参加重庆乌江沿岸一座未开发陡峭山体的徒步活动。领队只要求自行购买费用五六元的一日户外保险,参与者无需提供任何资质证明,报名即视为自愿参加、风险自担。至于领队有没有资质,没人管。

打着“有脚就能走,新人小白无压力”“一双运动鞋搞定”旗号的无资质领队,并不少见。记者调查发现,徒步探险活动多为户外机构、“驴友”通过社交平台自发组织,参与者之间临时组队,缺乏明确的行为规范,既无安全保障,也无风险预案。

——违法成本低,难起震慑作用。江西省上犹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朱江平说,未开发区域往往山高林密、人口众多,即便设置了警示牌、加固了铁丝网,也难以完全阻止“驴友”的“野穿”行为。违法成本与救援成本严重倒挂。多位救援队员介绍,违规进入者可能只面临几百元罚款,但救援往往要投入数十人甚至上百人,还可能动用无人机、热成像、索降等设备,耗费大量公共资源。一旦救援成为“惯例”,反而可能变相鼓励更多冒险行为。

让“野性”探险回归理性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3月15日发

布紧急通报强调,要强化群众出行旅游和户外活动安全风险防范。

记者发现,当前,多地在这方面积极探索:北京通过柔性引导带动“驴友”转变理念、提升安全意识;浙江通过立法明确救援费用承担主体,强化信用惩戒;安徽发挥基层组织力量,推进安全生产案例教育进农村、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

多位受访者建议,从立法规范、技术防控、风险教育等多维度发力,进一步推动户外探险从“野性狂奔”回归理性。

明晰行为边界是规范治理的前提。江西中嘉律师事务所律师刘良欢建议,各地可研究出台“户外探险活动安全管理与救援费用追偿办法”,明确违规定标准,规定活动组织者与参与者的连带责任,规范追偿程序,确保执法有章可循。

朱江平等基层干部建议,“人防+技防”织密安全防护网。在重点区域部署智慧应急装备,利用无人机进行高空巡查,实现早发现、早干预。此外,推动空地协同作业,提升山区、密林等复杂地形的遇险处置效率,缩短救援响应时间。

针对部分探险者风险认知不足的问题,赣州市赣南救援队队长杨舒文等人建议,创新宣传引导方式,梳理近年来发生的典型户外遇险事故,以真实案例为蓝本制作警示教育片,推动形成理性、安全的户外探险文化。

(新华社南昌4月2日电)

最高法: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数量 总体呈下降趋势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记者冯家顺)记者4月2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数量总体呈下降趋势,2025年较2012年峰值下降77.95%,已得到有效遏制。

对于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人贩子”,人民法院重拳出击,决不姑息。2021年至2025年,全国法院裁判发生法律效力的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案件被告人中,被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的比率,高于同期全部刑事案件判处十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比率10个百分点。

人民法院在严惩拐卖妇女、儿童犯罪的同时,注重惩治收买被拐卖的妇女、儿童犯罪,着力遏制“买方市场”。对收买犯罪应判死刑,对

收买并有强奸、故意伤害、非法拘禁、虐待等犯罪行为的,依法数罪并罚。对违法办理或者伪造出生医学证明、结婚证、户籍证明等材料,构成犯罪的,依法以拐卖、收买犯罪共犯或者以其他相关罪名定罪处罚。

同时,拐卖犯罪手段、方式呈现一些新特点:采用绑架、强抢、偷盗等手段拐卖的显著减少,采取欺骗等非暴力手段拐卖的增多;涉网拐卖案件增多,买卖双方、中介借助网络平台,通过暗语发布信息,线上联络交易,突破地域限制,隐蔽性强。

最高法当天还发布了4件依法严惩拐卖妇女、儿童犯罪典型案例,进一步彰显人民法院依法严惩拐卖妇女、儿童犯罪的坚定决心。

遗失声明

冰川市民政局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冰川县支行办理的“专用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准号Z6658000034901号;账号:2306389129201900101)不慎遗失,特此声明。

冰川市民政局 2026年4月2日 广告